

# 钦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# 钦州市教育局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钦市职改办字〔2016〕35号

## 转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小学教师系列 高、中、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评审条件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教育局（社会工作局），  
市直各单位：

现将自治区职改办、自治区教育厅职改办《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小学教师系列高、中、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的通知》（桂职办〔2016〕6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钦州市职称改革工作  
领导小组办公室

办公室

钦州市教育局职称改革  
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6年6月23日

---

钦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6年6月23日印发

---